

入境檢疫系統問答集 Q&A：民眾版

111/04/06 Ver.5

Q1.如何完成「入境檢疫系統」線上申報？需要先準備什麼資料？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我國建置「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電子化系統」(簡稱入境檢疫系統)。

*請事先準備以下資料：

(1)搭機前 2 日內核酸檢驗報告。

(2)確認您的「檢疫方案」為何。(入住防疫旅館請事先預訂；自宅或親友住所請確認符合「1 人 1 戶」原則)

(3)本人的護照。

步驟一：於**航班抵臺前 48 小時內**使用智慧型手機進行線上健康申報，

填寫您的健康情形及旅遊史，入境時將加速您的通關速度。

需以智慧型手機掃描 QR-CODE 或點選網址：

<https://hdhq.mohw.gov.tw/>，進入系統。

步驟二：確定您的門號可以正常收發簡訊，可透過機場提供的無線

WiFi (Airport Free WiFi) 登入網路或自己手機的國際漫

遊功能，連線到「入境檢疫系統」，完成線上申報，抵臺時系

統會發送簡訊到您的手機。

步驟三：依序輸入各項欄位資料，完成線上申報。

步驟四：請於外站 check-in 時，出示「啟程地申報證明」供航空公

司地勤人員確認。

步驟五：抵臺後請重新啟動手機，健康申報憑證將以簡訊發送至您的

手機；並以手機出示您的健康憑證畫面供現場檢疫人員核對

後通關。

Q2. 為什麼會收不到簡訊？如何解決？

如果您已經正確在「入境檢疫系統」完成申報，系統將於您抵達臺灣後才會發送簡訊。如果仍未收到簡訊，可依下列步驟排除問題：

(一) 核對個人資料正確性

檢查入境檢疫系統所填寫的**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碼**是否與**購買機票時使用的證件號碼一致**。此外請所填寫的**手機號碼或國碼(如：+886)**是否正確。

(二) 手機簡訊收發設定

1. 請確認手機可正常通話或收發簡訊，**如手機於飛航過程中設定為飛航模式，請先關閉飛航模式並重新啟動手機才能正常收發簡訊。**
2. 請檢查手機廠牌型號，是否有簡訊過濾功能，如華為手機(撥號設定→菜單→騷擾攔截)、小米手機(安全中心→騷擾攔截→設置)。

(三) 請機場檢疫人員協助使用「問題排除」功能，經確認護照號碼及姓名等資料無誤，再強制發送簡訊。

Q3. 已填寫的資料如何修改？

於「入境檢疫系統」首頁，點選左上角之「**資料修改**」功能，輸入「**護照號碼**」、「**出生年月日**」、「**表定航班抵臺日期**」後點選確認，即可自行修改資料。

Q4. 未確實填報「入境檢疫系統」資料之裁罰方案？

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58 條規定，入境旅客應詳實填寫並配合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措施。拒絕、規避妨礙或填寫不實者，處新臺幣 1 萬至 15 萬元罰鍰。違反居家檢疫規定者，處新臺幣 10 萬至 100 萬元罰鍰。

Q5. 民眾可以共用手機嗎？

為進行社區電子追蹤關懷，請入境旅客配合使用我國電信業者門號(SIM 卡可於抵臺機場購買)及以個人手機(1 人 1 機)進行申報，惟特殊狀況(如：12 歲以下孩童)且居家檢疫地點相同者，得共用手機申報。

Q6. 有國際漫遊的手機號碼，為什麼還要於入境時申辦國內手機門號？

(一) 手機只要有國際漫遊，就會收到簡訊，但是漫遊門號無法於旅客入境後，有效進行個人健康關懷及追蹤，所以入境旅客一定要申辦臺灣手機號碼，以利民政及里幹事定位及關懷。

(二) 應以臺灣電信公司門號進行健康申報，若無臺灣手機門號，於啟程地(航空公司外站)先以漫遊門號申報，抵達臺灣時，需至國際機場購買臺灣電信門號 SIM 卡，並且安裝完成，才能入境。

Q7. 我長期旅居國外，臺灣手機 SIM 卡失效或已被停用，怎麼辦？

可於抵臺時於機場向電信業者申辦新的 SIM 卡，或申請復話。

Q8. 有長期旅居國外未滿 18 歲的小孩要獨自回台，沒有臺灣 SIM 卡或手機，怎麼辦？

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(NCC)規定，未成年者倘要申辦國內手機門號，只要持個人與法定代理人雙證件即可辦理；若為國外學生取得父母證件有困難，則可由學校人員擔任法定代理人。另部分電信業者亦提供質借手機機制。

Q9. 民眾可以共用個資嗎？

不行，身份證字號、居留證號、出生年月日等個資都不能共用。

Q10. 自啟程地經由第三地轉機來臺之旅客，入境檢疫系統之航班編號需填寫那段航程？

依現行規定，旅客應於啟程地使用手機完成「入境檢疫系統」申報後再登機，因此入境檢疫系統之航班編號，請填寫旅客實際啟程地(非轉機地點)，例如：旅客自法國巴黎搭程 MM99 班機，在香港轉機搭乘 KK123 班機抵臺，「啟程地國家/地區」請點選法國，航班編號請填寫啟程地航班 (MM99)。